

证券代码：300952

证券简称：恒辉安防

公告编号：2023-014

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8日以书面送达、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的通知，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资料，同时列明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会议于2023年4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由董事长王咸华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以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认真落实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董事会认为：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内董事会实际运作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陈海泉先生、武进锋先生、俞书宏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审核了管理层编制的《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整体经营状况和经营管理层执行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际情况。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审核了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认为：2022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整体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2022 年年度报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规划前提下，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本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 144,927,65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1,739,147.95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拟订的公司 2023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为：非独立董事，其薪酬主要由基本薪酬（包括工资、津贴、补贴和职工福利）与绩效奖金组成，其中基本薪酬根据其工作岗位确定，绩效奖金根据个人考核结果确定，不领取董事津贴；独立董事领取固定的津贴为 8 万元/年（税前）；高级管理人员，其薪酬主要由基本薪酬（包括工资、津贴、补贴和职工福利）与绩效奖金组成，其中基本薪酬根据其工作岗位确定，绩效奖金根据个人考核结果确定。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中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董事薪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对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自查和评估，认为：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规定，2022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所有重大方面都是有效的。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及相关意见的公告》。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董事会编制了《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认为：2022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以前期间发生延续到本报告期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公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等情形。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预计的 2023 年度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交易均为公司日常经营性交易，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参照非关联方报价，遵循公开、公正、公平原则，有利于公司日常经营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3 票回避。关联董事王咸华先生、姚海霞女士、王鹏先生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项目建设需要，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东支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拟向建设银行如东支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系根据企业自身发展做出的资金使用规划，有利于促进公司现有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和新业务的快速布局实施，将对公司整体实力和盈利能力的提升产生积极意义。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外贸业务主要采用美元、日元等外币进行结算，因此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不仅会影响公司进出口业务正常进行，而且汇兑损益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也会造成较大影响。为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的持续影响，公司拟通过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规避汇率风险，从而降低公司成本及经营风险，保障公司权益。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董事会提议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的审计机构，聘用期为 1 年。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

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修订《公司章程》。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经办人办理《公司章程》备案等手续，相关修订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情况为准。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提请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星期一）下午 14:30 在江苏省如东县经济开发区金沙江路 128 号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网络投票方式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 1、《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1 日